

证券代码：871841

证券简称：广正股份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天津广正建设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刘弘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2024 年度公司总经理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

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。公司总经理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，现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4 年度公司情况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参照公司 2024 年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并综合 2025 年宏观经济预期、公司经营计划等因素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具体情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，因此，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度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已由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并出具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，预计了 2025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董事刘弘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环境、社会与治理（ESG）管理办法（试行）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订了《环境、社会与治理（ESG）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定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广正建设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广正建设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